######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QZNHKH2025-02）

采 购 人：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采购代理机构：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标 时 间：二○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01](#_Toc479236969)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及前附表 05](#_Toc479236970)

[A、响应方须知前附表 05](#_Toc479236971)

 [B、响应方须知 0](#_Toc479236972)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_Toc479236979)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479236981) 2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479236982) 2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QZNHKH2025-02

2.项目名称：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3.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00万元

4.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 1 | 项 |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

6.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全过程做好2025年项目的储备、申报等工作。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5.联合体响应的应该满足以下要求：

（1）投标人如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并明确分工。

（2）联合体主办单位和成员单位均应具备资格要求1、2要求；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至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EF%BC%89%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F%BC%88%28%E4%B8%8D%E6%98%AF%E6%AD%A3%E5%BC%8F%E4%BE%9B%E5%BA%94%E5%95%86%E4%B8%8D%E8%83%BD%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29%EF%BC%89%E3%80%82)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免费下载。

方式：已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login.zcygov.cn/logi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依法获取采购文件；](https://login.zcygov.cn/login%EF%BC%89%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F%BC%88%28%E4%B8%8D%E6%98%AF%E6%AD%A3%E5%BC%8F%E4%BE%9B%E5%BA%94%E5%95%86%E4%B8%8D%E8%83%BD%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29%EF%BC%89%E3%80%82)未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选择“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或“游客”浏览采购文件。

###### 售价：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时间：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网址）：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

如认为需要，响应方可以选择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响应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或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收件人：朱婷婷，联系方式：15067033069，收件地址：开化县江宁路58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质疑和投诉相关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94令）。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其他事项：**

**5.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响应文件。**

**5.2响应方应在磋商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响应方抓紧时间办理。**

**5.3响应方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5.4响应方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未提供响应文件，投标无效。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6.企业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

**响应方成交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也可通过登录浙江政务网-“衢融通”平台-【采购质押融资申请】。**

**响应方若有办理电子保函意向的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采贷”（网址：<https://jinrong.zcygov.cn>，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查看相关政策和服务方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 址：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汪磊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567038358

质疑联系人：汪磊

质疑联系方式：13567038358

名 称：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开化县江宁路56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朱婷婷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067033069

质疑联系人：项慧红

质疑联系方式：0570-682616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开化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采监科）

地    址：开化县永吉二路8号

联系人 ：江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0-601363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二月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及前附表**

**A、响应方须知及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须 知** |
| 1 | 采购项目概况 | 采购人：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采购内容：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项目编号：QZNHKH2025-02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00万元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全过程做好2025年项目的储备、申报等工作。 |
| 2 | 踏勘现场 | 供应商自行组织，费用自理。 |
| 3 | 信用查询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将对本项目响应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 4 |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 项目属性:□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采购标的名称：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2.根据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规定和采购人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确认函：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4.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5.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5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响应方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6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转包：否分包：否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
| 8 | 是否组织踏勘现场 | 响应方自行组织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
| 9 | 答疑与澄清 | 响应方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10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90日内。 |
| 11 | 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 | 响应方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未提供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
| 12 | 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570-6826161 电子邮箱：1162176812@qq.com |
| 13 | 响应材料形式、制作及组成 |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6%81%E6%B1%82%E9%80%92%E4%BA%A4%E3%80%82)2.响应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3.如认为需要，响应方可以选择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或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收件人：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朱婷婷，联系方式：15067033069，收件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江宁路58号）**4.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需另行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3份（一正二副）。** |
| 14 | 响应截止时间 | 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 |
| 15 | 磋商时间及地点 | 磋商时间：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磋商地点：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 |
| 16 | 供应商出席磋商会议 | **本项目实行电子交易，响应方代表无须出席开标现场。** |
| 17 |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 18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时，中标人通过电汇、转账、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履约保函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 / %的履约保证金。 |
| 19 | 企业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 | 响应方若有办理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意向的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采贷”（网址：<https://jinrong.zcygov.cn>，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查看相关政策和服务方案。 |
| 20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21 | 合同价格条款 |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以成交价为基准，政策性变化等均不允许调整。 |
| 22 | 重要提醒 | 1.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在磋商后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磋商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时间为磋商时间起30分钟内。2.所有询标流程，均在线上完成，请各响应方务必不要离开电脑太久，并留意手机短信。响应方的联系电话在投标当天保持通信畅通，因通信问题无法联系到响应方造成的后果由响应方自行承担。（请提前检查“政采云”内，关于“项目采购”的岗位权限是否已勾选上。如有问题，请致电95763）。**3.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4.带“▲”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内容。5.本采购文件未尽事项按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

**B、响应方须知**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采购人：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1.2采购内容：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1.3采购编号：QZNHKH2025-02

1.4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00万元

1.5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全过程做好2025年项目的储备、申报等工作。

**2、合格的供应商应同时具备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2.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2.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2.5联合体投标的应该满足以下要求：

（1）投标人如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并明确分工。

（2）联合体主办单位和成员单位均应具备资格要求2.1、2.2要求；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响应费用**

3.1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响应方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2招标代理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招标代理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服务类标准收取。**

招标代理费的收取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费务类率型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注：招标代理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收款帐户信息如下：

户 名：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支行

帐 号：1209290109000272101

###### ▲4、磋商委托

###### 响应方代表无须出席磋商现场，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

**5、关于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

5.1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4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或戒毒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项，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5.6联合体**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允许两家组成联合体，超过两家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的，联合体的主办单位和成员单位均应当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分别按要求提供联合体的主办单位及成员单位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联合体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盖章的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应当指定主办单位，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各成员方，具体负责参与项目采购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联合体协议中应当载明由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中应列明联合体各成员方的各自承担的内容及对应报价。**

**响应文件盖章事宜，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由主办单位盖章，也可由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盖章。**

**联合体协议中仅约定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或成员单位中某一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联合体协议中仅约定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或成员单位中某一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责任的，视为联合体协议不成立，该联合体的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处理。**

**6、特别说明**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在有效期内)。

7、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解释权归采购人，其余部分归采购代理机构。

**二、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构成**

8.1 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9.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不论采购人向供应商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信息发布网上公告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0.1资格证明文件**

10.1.1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响应函**（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格式附后）；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

（4）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格式附后）；

（5）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格式附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格式附后）；

（8）磋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

（7）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0.2技术商务文件**

▲（1）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格式附后）；

 （2）企业资质；

（3）企业荣誉；

（4）业绩；

（5）团队能力；

（6）政策分析；

（7）重点难点分析；

（8）服务方案；

（9）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10）其他影响响应方资信评分的各类资质证明材料（如有）。

**10.3 报价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响应函（格式附后）；

▲（2）响应一览表（格式附后）；

▲（3）响应报价明细表；

（4）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6）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有）；

（7）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1、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11.2 除技术性能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3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2、磋商报价**

12.1 响应方的磋商报价为含税总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包括为完成本采购项目的所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总价不做调整。

12.2响应方的报价为一个固定总价。

12.3响应方对《响应一览表》中的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2.4在服务内容相同的情况下，后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必须优于或等于前一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12.5 文字大写的数据与数字表示有差别，以大写为准。

12.6 响应方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作为磋商小组选定成交方的标准之一，但不能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3.1响应方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为供应商的责任。

▲13.2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4、响应文件的制作**

**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15、磋商的有效期**

15.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90日内。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

16.1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E4%BD%8D%E3%80%82)

▲16.2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地址**

17.1截止时间：2025年 3 月 14 日 9 点 00 分逾期不受理；

17.2地点：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5楼)。

###### 18、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响应方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未提供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18.2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响应方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8.3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响应方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8.4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响应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五、磋商、评审**

**19、磋商会议程序**

**19.1磋商后响应方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磋商评标”功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磋商时间起30分钟内。**

**注：待完成解密后各响应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19.2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评审，公布资格证明文件评审结果。

19.3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就价格、服务等认为需要磋商的内容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19.4磋商结束后，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9.5由主持人宣布各供应商首次报价、最后报价、总得分；

19.6磋商小组按磋商办法和细则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

19.7主持人宣读评审结果；

19.8磋商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磋商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0、组建磋商小组**

20.1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0.2磋商小组负责人由磋商小组成员推荐产生，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负责人。

**21、****磋商程序**

21.1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1.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21.3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1.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6如磋商文件有实质性的变动，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1.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8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全体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22、评审原则**

22.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方接触。

22.2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磋商、评审资料，并告知供应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22.3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2.4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2.5磋商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

22.6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7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一）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三）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3、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 **响应文件的错误修正**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方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方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5、磋商办法**

25.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满分为100分，其中报价分值20分，技术商务等分值80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方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5.1.1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5.2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主观分/客观分 |
| 1 | 技术商务分值80分  | 企业资质 | 6 | 响应人具有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甲级得6分，乙级得3分，最多得6分；**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如**响应**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任一成员具备即可得分。** | 客观分 |
| 企业荣誉 | 6 | 响应人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以颁发时间为准），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每个得2分，市级及以下奖项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如响应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任一成员具备即可得分。** | 客观分 |
| 业绩 | 2 | 响应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研究咨询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最高得2分。**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如**响应**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任一成员具备即可得分。** | 客观分 |
| 团队能力 | 26 | 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咨询工程师和副高及以上职称的得8分，仅符合任意一项得3分；本小项最高得8分。2.项目负责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得6分，本科得3分，没有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6分。3.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中具有咨询工程师、副高或副研究员及以上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6分。4.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中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每提供1人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6分。**注：以上人员每人只计一次分，不重复计分；均须提供相关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复印件，以及响应人为以上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
| 政策分析 | 6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通过梳理国家、省级、市县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研究分析符合本项目的政策导向，为项目争取资金要素保障提供有力支撑，从国家层面、省级层面和市级层面分析，提供的政策导向内容详尽、全面、科学、合理的得6分，提供的政策导向内容不完善、可行性较差有明显缺陷、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1分。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重点难点分析 | 6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包括政策、机制、谋划思路和要素保障等，内容详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的得6分，提供的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内容不完善、可行性较差有明显缺陷、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1分。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服务方案 | 5 | 1.项目理解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包括项目背景、服务内容、预期目标及现状的理解与思路，内容全面，科学合理、分析到位的得5分，内容不完善、关键信息缺失、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1分。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10 | 2.总体服务方案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总体思路、实施阶段、服务流程及相关措施等方面，内容详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的得10分，内容不完善、可行性较差有明显缺陷、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1分。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5 | 3.保障措施根据响应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保障措施，包括项目管理保障措施、业务能力保障措施等，内容详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的得5分，内容不完善、可行性较差有明显缺陷、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1分。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4 | 4.进度安排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包括总体服务期限、总体工作流程、进度保障措施等，内容详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的得4分，内容不完善、可行性较差有明显缺陷、表述不完整的每处扣1分。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4 | 5.质量保证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价，明确质量目标及内容、质量保证及措施、质量流程监管等，方案内容思路清晰合理可行，具有针对性应对措施的得4分；质量保证措施内容不完善或针对性较弱，应对措施欠佳的每处扣1分。内容不符合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主观分 |
| 2 | 报价 | 20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方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3 | 总得分 | 100 | 总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报价得分 |

**26、磋商无效的情形：**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1）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签章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技术商务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中含报价；

（4）磋商文件中有▲处条款响应方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5）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8）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9）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10）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1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电子印章的；

（1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7、采购终止的情形**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应予终止。终止后，采购人应将终止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证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成交通知及成交公告**

28.1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8.2成交公告发布同时，由采购人和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

28.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代理机构、成交方和采购人具有法律效力。

**29、质疑与投诉**

29.1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9.2质疑材料递交方式：

①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提出质疑（政采云系统菜单路径：应用中心-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新增质疑）；

②书面递交到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3质疑材料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采购人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合同授予**

**30、签订合同**

30.1成交方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如成交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或拒签合同，则按成交方违约处理。

30.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鉴证盖章后生效。

30.4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项目概况

重大项目的建设对于稳定经济增长、促进结构调整、增强发展后劲具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发挥有效投资的关键性作用，多次要求“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和“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我省始终坚持以重大项目作为投资工作的关键抓手，每五年谋划实施新的重大项目载体，陆续实施了“五大百亿”工程、“三个千亿”工程、“411”重大项目建设行动和“4+1”重大项目建设计划等。2023年，我省谋划实施扩大有效投资“千项万亿”工程，作为今后五年全省抓重大项目建设的主要载体。近年来，开化县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谋划筛选了一批涉及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升级、社会民生等多个领域的重大项目。为抢抓新一轮国家政策机遇，扩大有效投资、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重大项目谋划的针对性、战略性和前瞻性，提高重大项目要素争取能力，积极争取更多项目等纳入国家资金支持“大盘子”，拟开展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工作。

**2、服务内容**

乙方主要职责为配合、支撑甲方做好项目谋划与申报等相关工作。

2.1 提供政策解读服务

乙方每季度至少为甲方提供一次培训会议，开展政策解读服务，并结合国家、省级政策、通知、会议精神等文件进行分析研判，在不涉密的前提下，将有用信息及时反馈用户，为开化县提供支撑服务。

2.2 开展谋划点题服务

参考全省其他县市区成熟可申报项目，结合开化实际，开展实地调研指导，并提供可谋划方向建议供决策参考，全年梳理不少于20个参照案例,协助推动项目转前期个数不少于10个。

2.3 聚焦重点项目指导

对甲方研究提出的拟争取资金的重点项目或经乙方研判有较大争取可能性的重点项目，进行有针对性地专题研判指导，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分析、申报方向、申报内容、申报材料等要素保障，同时，各类要素争取期间，配合甲方做好项目审核、把关和申报工作，把握项目准入门槛，提升项目申报质量。

相关重点项目谋划立项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委托乙方编制相关材料，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实施方案、评估报告等，具体由项目牵头部门与乙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4 开展项目谋划指导

安排专业人员，参加甲方举办的重大项目谋划擂台赛，对整体项目谋划工作给予指导。

**3、服务范围**

根据开化县在建、拟建及谋划的项目，从各类专项资金申报维度提出合理性建议意见，同时结合即时性政策进行宣贯并指导谋划新项目。

**4、商务要求**

4.1服务周期：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全过程做好2025年项目的储备、申报等工作。

4.2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承诺4小时内响应并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

4.3工作衔接：乙方明确1-2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负责合作期间沟通联系事宜，加入甲方项目要素争取工作群，保持及时回应，在甲方项目申报上给予支持。

4.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合同签订12个月内付清余款。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  |  |
| --- | --- |
| 主要条款 | 内容 |
| 质量等级 | 合格并符合采购文件相应条款要求 |
| 合同履行期限 | 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全过程做好2025年项目的储备、申报等工作。 |
| 项目地点 | 开化县 |
| 合同价格 | 固定总价合同，以中标价为基准，政策性变化均不允许调整，材料价差变动不准调整。 |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合同签订12个月内付清余款。 |

**二、合同主要条款**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采购合同**

**（本合同仅为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方：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乙方：

**一、服务内容**

乙方主要职责为配合、支撑甲方做好项目谋划与申报等相关工作。

**（一）提供政策解读服务**

乙方每季度至少为甲方提供一次培训会议，开展政策解读服务，并结合国家、省级政策、通知、会议精神等文件进行分析研判，在不涉密的前提下，将有用信息及时反馈用户，为开化县提供支撑服务。

**（二）开展谋划点题服务**

参考全省其他县市区成熟可申报项目，结合开化实际，开展实地调研指导，并提供可谋划方向建议供决策参考，全年梳理不少于20个参照案例,协助推动项目转前期个数不少于10个。

**（三）聚焦重点项目指导**

对甲方研究提出的拟争取中央预算内、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的重点项目或经乙方研判有较大争取可能性的重点项目，进行有针对性地专题研判指导，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分析、申报方向、申报内容、申报材料等要素保障，同时，各类要素争取期间，配合甲方做好项目审核、把关和申报工作，把握项目准入门槛，提升项目申报质量。

相关重点项目谋划立项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委托乙方编制相关材料，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实施方案、评估报告等，具体由项目牵头部门与乙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四）开展项目谋划指导**

安排专业人员，参加甲方举办的重大项目谋划擂台赛，对整体项目谋划工作给予指导。

**二、工作衔接**

乙方明确1-2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负责合作期间沟通联系事宜，加入甲方项目要素争取工作群，保持及时回应，在甲方项目申报上给予支持。

**三、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周期为合同双方签字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全过程做好2025年项目的储备、申报等工作。

**四、合同价**

合同总价为 万元。

**五、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1)双方协调(2)采取仲裁方式解决的,约定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直接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鉴证盖章后生效。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采购单位） ：         乙方（中标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公章）：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鉴 证 人： 联系电话：0570-6826161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响应方自拟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项目编号： QZNHKH2025-02**

**响应方名称： （盖公章）**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磋商响应函**（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格式附后）

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

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格式附后）；

五、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格式附后）；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格式附后）

八、磋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各方均须提供）**

九、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致衢州市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响应方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系 （响应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的磋商活动，为此，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若中标，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6、响应文件自磋商日起有效期为90日。

7、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响应方名称（盖章）：

**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编号为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准确、有效，如作出虚假承诺，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特此承诺。**

响应方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四、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响应人的身份参加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项目名称）QZNHKH2025-02（项目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 为联合体主办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联合体主办单位或其签署的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成员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体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联合体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四、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4.联合体各成员方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分别提交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5.如中标，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联合体主办单位缴纳。

6.响应文件盖章事宜，由主办单位盖章。

联合体成员方（主办单位）：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方（成员单位）：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协议格式供参考。

（2）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应提供此联合协议书。

**五、联合响应授权委托书（如有）**

######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 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书》的内容，主办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为联合响应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方（主办单位）：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方（成员单位）：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响应方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附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是 （单位名称）的法人代表，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被授权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在职员工）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磋商、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    期：

**注：附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八、****磋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九、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技术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项目编号： QZNHKH2025-02**

**响应方名称： （盖公章）**

 **年 月 日**

**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一、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格式附后）

二、企业资质；

三、企业荣誉；

四、业绩；

五、团队能力；

六、政策分析；

七、重点难点分析；

八、服务方案；

九、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十、其他影响响应方资信评分的各类资质证明材料（如有）。

**一、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

 响应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自评分 |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
|  | 企业资质 | 6分 |  |  |
| 企业荣誉 | 6分 |  |  |
| 业绩 | 2分 |  |  |
| 团队能力 | 26分 | / |  |
| 政策分析 | 6分 | / |  |
| 重点难点分析 | 6分 | / |  |
| 服务方案 | 28分 | / |  |

**二、企业资质**

**三、企业荣誉**

**四、业绩**

**五、团队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证书 | 证书编号 | 备注 |
| 拟投入人员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 ... |  |  |  |

**注：均须提供相关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复印件，以及响应人为以上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六、政策分析**

**七、重点难点分析**

**八、服务方案**

**九、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十、其他影响响应人资信评分的各类资质证明材料**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项目编号： QZNHKH2025-02**

**响应方名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响应函（格式附后）

二、响应一览表（格式附后）

三、响应报价明细表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格式附后）

六、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

七、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一、响应函**

致：

根据贵方 项目的磋商文件（项目编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        （响应方的名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

（2）技术商务文件；

（3）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们承担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在磋商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磋商须知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与本次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响应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初次响应总价（元） |
| 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 小写： |
| 大写： |

注：

1、磋商响应报价是为完成本采购项目的所有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报价应与“响应报价明细表”中的“响应总价”相一致。

响应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

1. **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单项总价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投标总价 |  |

响应方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方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响应方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响应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函可不提供。**

**六、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

**注：不属于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七、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开化县项目谋划全过程委托咨询服务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待完成解密后各响应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再以扫描件的形式发到QQ邮箱（1162176812@qq.com）内，打印时请删除此项注明。**